

最新我的偶像董卿演讲稿(汇总10篇)

演讲稿具有宣传，鼓动，教育和欣赏等作用，它可以把演讲者的观点，主张与思想感情传达给听众以及读者，使他们信服并在思想感情上产生共鸣。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得一篇好的演讲稿吗？以下是我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演讲稿模板范文大全，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我的偶像董卿演讲稿篇一

大家好！

我的偶像即不是明星，也不是歌手，更不是作家，还不是什么有钱人，而是一个普通人，是我的妈妈。

妈妈对我有无微不至的照顾。在我生病的时候，她会一直在我的身边照顾我。记得有一次，我发烧了，想喝梨子汤。可是家里偏偏没有梨子汤，想要喝，还必需要到华府城隍庙附近的菜市场才有。妈妈她也给我买。临走的时候，妈妈留了一个手机在家，让我有什么事情给她打电话。我点了点头。妈妈出去给我买了梨子，回来就给我烧汤喝。

有那么一次，我上床睡觉了，谁知在我的枕头上有一只蜈蚣。我原本毫不知情，我翻了一个身后，正好打到了那条蜈蚣，蜈蚣上前就咬了我一口。我的手流血了，叫来了妈妈。妈妈过来了，她开始没有发现什么，后来，妈妈把被子一掀，看到了什么东西。她先是一愣，然后立刻把我抱在了椅子上。那只蜈蚣爬得很快，一转眼就爬到了床的尽头。这时，蜈蚣停了下来，好像在和我们说：“哼！谁叫你碰我，活该，看我不咬你。”妈妈对它招手，对它说：“来啊，有本事我们来较量较量。”妈妈那棍子来挑它，捣了它好几下，它终于不动了。妈妈看它太脏了，就拿了一张纸来，把那只蜈蚣包着扔到了厕所的马桶里。后来，妈妈和爸爸就带我去了奶奶家

拿蜈蚣酒。谁知奶奶家没有蜈蚣酒，奶奶就给我抹了一种草，我们就回家了。回到家，我害怕还有蜈蚣，妈妈就和爸爸一起把床都掀了，发现没有蜈蚣了，我才放心的睡了。开始，我睡着了，到了半夜，我突然醒来了。我想睡觉，可是我的手很疼，睡不着觉。妈妈知道了，就一晚上没有睡觉，在旁边给我讲笑话，说故事，猜谜语，让我忘记手上的疼痛。早上，妈妈还很早就去给我拿蜈蚣酒。

我的考试成绩不理想时，她会耐心地告诉我为什么错，错在了那里，有时，妈妈还会在纸上写写画画，为了让我记住，妈妈还会再给我出一题。当我再写一遍那一题时，要是再错，妈妈就会说我不认真听了。我犯错误时，妈妈也会说我，让我改正缺点。

我的偶像就是我的妈妈。她对我关心、照顾，比那些明星、歌手、作家、有钱人对我都好。

我的偶像董卿演讲稿篇二

说到足球，我们就不由自主地想到著名球星——梅西。在他的身上，我读到了坚持和自信的可贵。

梅西出生于一个足球家庭，他的爸爸就是一位合格的足球教练。五岁时，梅西就开始练球，教练便是他的爸爸。可是，在他七岁那年，梅西不幸得了一种怪病，名叫“侏儒症”，这种怪病会使骨骼过慢生长甚至停止。为了救治这种怪病，就必须注入一种药水，但区区一瓶就要八百美元。因为父母买不起，所以梅西无药可治。

幸运之神总是爱降临对生活充满希望、对人生充满执着的人。11岁时，身高一百三十厘米的梅西被一位教练看中，决定带他到巴塞罗那训练。此时，一家人总算看到了希望。

看到这里，我不禁感到十分震撼，一个得了侏儒症的人这么

勤奋，再对比自己，不禁汗颜，我们常常六点起床，便抱怨不断，遇到困难，更是首先想到退缩，缺乏面对困难的勇气，真的太不应该。

“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训练，梅西的个头恢复正常人，球技也有了更大提高，曾多次获得大大小小的奖杯无数，成为“欧冠”的一名璀璨明星。

这就是梅西，一个家喻户晓的足球明星。他身上那坚强、自信、持之以恒的精神，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去学习。相信只要通过自己的勤奋和汗水，我们的每一个人就一个能成为下一个“梅西”！

我的偶像董卿演讲稿篇三

说到这里，估计大家都会好奇了，我说了这么多，仿佛都是在说别人，那我现在就来说说自己。我的偶像呢，他的名字几乎是家喻户晓，可谓是妇孺皆知，他就是一代音乐大师——贝多芬。

贝多芬8岁开始登台演出，10岁开始作曲，13岁任宫廷乐队大键琴手，14岁任宫廷管风琴师，18岁起任歌剧乐队中提琴手，25岁首次在维也纳以作曲家及钢琴家的身份登台。德国作曲家、钢琴家，维也纳古典乐派代表人物之一。虽然双耳失聪，但还是热情地继续他的音乐创作。他不仅以他优秀的作品感染人，更以他惊人的毅力感动人。

音乐有使人痴迷的功效，贝多芬的音乐尤为如此。在他双耳失聪之后，仍创作了许多不朽的经典，在维也纳音乐史上划下了最浓墨重彩的一笔。

单论这一点，试问我们之中又有谁能做到。有许多人，他们先天性残疾固然可怜，但他们就是要将自己努力变得更惨，然后出卖人格和灵魂上街乞讨。更有甚者，有着一副完整的

躯体，有手有脚却整日游手好闲，浑浑噩噩无所事事，这种人才真正值得鄙夷。

而贝多芬呢？身残志坚，即使身体上有缺陷，但也没有放弃生活的希望，熄灭心中信念的火把。“我要扼住命运的咽喉。”贝多芬这一句感人肺腑的名言又在我们耳边回响。他致“不朽的爱人”信中有言：“当我有所克服的时候，我总是很快乐的。”他1801年11月16日致韦格勒信中又言：“我愿把生命活上千百次，因为我并非生来过恬静日子的。”都让我们看到一个不愿屈服于命运，与命运顽强抗争的贝多芬。说到这，我又想起贝多芬的一句名言：“竭力为善，爱自由甚于一切，即使为了王座，也永勿欺妄真理。”这句话也表现了贝多芬的善良真诚与对自由和真理都非常渴望的纯真心理。在成年后仍能保持孩提时代心灵的纯洁，尤为难能可贵，这也是贝多芬的最大闪光点。

贝多芬的音乐，可以给人以如痴如醉的感觉，仿佛能将人带入一个神秘的境界之中，这种古典音乐独有的美，是现代音乐的嘈杂和浮夸所无法比拟的。

就是这样一代音乐大师，我的偶像——贝多芬。

我的偶像董卿演讲稿篇四

大家好！

每个人心目中都会有一个偶像。比如凡高啊，爱因斯坦啊，牛顿啊。等等好多，而我心目中的偶像就是现代很流行的节目主持人和歌手，即将被选送到中央电视台的“黑牡丹”朱丹。

每次电视上一出现朱丹，我就欣喜若狂。就算这个节目演到深夜，我也一点都不厌倦的看完。固然这样会影响睡眠质量，但是我实在是抵抗不了朱丹那煽动节目观众的那股热情的诱

惑。我每次上电脑，必定会选浏览一下她们这档节目并听听她们的歌陪我玩电脑，每次都让我如痴如醉，击节称快。

有一天，我正在看电视。当然是看关于朱丹主持的电视了。不知不觉已经看了一下午了，妈妈已经做好了饭菜，叫我往吃饭。喊了好几声我都没闻声。还是妈妈过来把电视关了我才回过神来。可见我对朱丹这档节目是多么喜爱。

我的理想也是当一名节目主持人，就像朱丹一样的节目主持人。但是我知道，每一个名人之后，都背负着无数的汗水。就算是这样，我也不回被困难吓倒。我会从现在开始好好学习，努力当一个出名的节目主持人。

我的偶像董卿演讲稿篇五

每个人心中都会有个崇拜的、喜欢的人，这个人会成为你的目标会让你上进。看看下面这篇我的偶像作文，看看作者的偶像是什么样吧！

十岁之前的我总是觉得人要有个崇拜的对象才行。为什么呢？可能是因为我本身性格比较虚飘、行事带点犹豫。所以当我看着新闻联播主持人自信、大气的说话时，我毫不犹豫的就选定了偶像。

自从十岁时我将偶像定下来，这三年我都保持着有空必看新闻联播的习惯。说起我的偶像，这两年确实也让我有了不一样的改变。例如：在学校的我喜欢上了被老师提问，因为在回答问题时就是我模仿偶像的时刻。每次只要想着自己是在播报新闻，就感觉那些问题也不是很复杂了。

身边的人大多有自己的偶像，有些是明星、有些是家人、有些是老师。我没有说过自己的偶像是谁，可能是谁也不重要，我想要拥有的只是那股自信、那坚定的目光、那得体的笑容。

偶像的范围很大。像我，我的偶像是新闻联播主持人，但是我知道，我崇拜的、欣赏的只是他播报新闻时散发出来的魅力。因为自己也很憧憬那优秀的特质，所以会被吸引。

也许不久后我就会变换偶像，我知道这是必然会发生的事情。但在十三岁这个年纪，我很高兴我能找到自己喜欢的东西和自己愿意为之努力的东西。

将偶像的特质尽数学习和吸纳，让自己变成更有人格魅力的自己，我想这就是偶像的力量！

我的偶像董卿演讲稿篇六

大家好！

可这次，我想要发的是博文偶像，当个博文偶像不容易，可还是有三个人当上了博腕儿，究竟是谁呢？大家都应该有听说，是“璐茜花园”、“公主依林”“wangyaru"这三位同学，这三位同学中有一位是我的好朋友，她是班里的尖子生，她当然可以成为我的偶像，即使她和我是同班同学她发了好几百篇博文得了许多小红花，还发了状元文，我好希望她永远是我的好朋友。

“公主依林”也很有名哟！我可是她的超级粉丝呢。“王雅茹”虽然认识的很浅，但还是她的超级粉丝哟！他们都是好学生，都很用功的学习、写博文才当上的博腕儿，好羡慕他们哟！

我一定要努力呢，继续向他们学习，争取自己也当上博腕儿。

我的偶像董卿演讲稿篇七

有人说，财富就是比尔盖茨那拥有不知道多少个亿的家产，成为一名世界首富，但我却认为那只是金钱上的富有，并不

是真正的富有。

在生活中，体验自然的多姿多彩，亲情和友情的温暖，困难和挫折的勇气，这些都来源于生活，感受生活才是一笔真正的财富。

我的偶像董卿演讲稿篇八

来这里上大学之前，我总是把大学生活想象的很美好。后来有一个学长给我讲不要把大学生活想象的太好。到了学校才深刻体会到。虽然之前有人给我讲过关于大学，但还是小小的失望了一下。我相信很多人跟我一样的想法。很多人之所以不适应大学的生活，很大程度上是受到了网上或者杂志上的一些关于大学生活小说的误导。很多作者描写大学生活都是以调侃的语气，向读者描绘一个他心中理想的大学。受到这种误导，在每个人踏进大学之前会对自己的大学生活有一个理想的描绘。怀着这份美好，进入大学后，很多人都会迷糊一阵子，充分享受突如其来的自由和新奇感。但是在一天天上课，自习后，这种激情慢慢的消退，就开始进入迷茫阶段，怀念高中同学，怀念高中生活。

很多人在没进大学前，就在脑子形成这样一种观念，认为高中的同学之间的感情才是最纯真的，到了大学彼此就不能坦诚相待了。我就有过类似的想法。事实上，随着和宿舍的同学相处，其实这种观念是不对的，至少对于和你一起朝夕相处的同班，同宿舍的同学是不适合的。在这种年纪，有的大多是性格上的棱角。等你有一天毕业了，回头想想自己的大学同学，你就会发现，其实现在的磕磕碰碰根本不值一提。

这学期课又少了很多，天天很闲。有时候就在寝室睡觉。甚至睡一天。我喜欢看书，闲的时候就去一下图书馆。然后彻底闲下来的时候会想一些有的没的。跟同学谈论一下未来。然后发现对于未来我们都还是很迷茫。高中的时候虽然迷茫，但至少还有一个目标。那时候唯一的目标就是高考。到了大

学反而更迷茫了。我一直认为大学生活应该是丰富多彩的。可是现实却不尽然。不过总体还是好的。同学一直问我怎么跑那么远的地方上一个专科。然后我就会告诉他们，也许上学在哪里都行，但是我想到不同的地方，见识不同的文化、风俗。其实这些都是学习的一种。他们不赞同我的想法。但这些都只能自己体会。我觉得这些是来到这里最大的收获。在这里我学到了很多道理。

以前，我总爱托着下巴傻傻的做着白日梦，梦里的我是那样的开心，笑的那么灿烂！过着我想要的各种各样的生活。好久都不愿醒来。现在我仍会做梦，但总会很快的清醒，然后发现现实的存在，会轻轻吐口气开始我的新生活。大学是人生中恋爱的最美好时光，但我没有对爱情的渴望与追求，我喜欢每天和我的好朋友腻在一起，我们一起幻想我们的未来，一起分享我们各自的故事，一起花痴。一起做着各种各样的梦！

很多人问我大学生生活觉得怎么样，我会笑一笑，我想我找不出具体的词具体的句子来形容他，这里仍是我做梦的地方，我会珍惜的过好每一天，和我最亲爱的朋友一起开心度过这不一样的梦境——我的大学。

我的偶像董卿演讲稿篇九

大家好！谢谢你们陪我一起度过这不知道怎么形容的三年——大家为了自己这不知道怎么形容的三年鼓掌，谢谢！

请允许我形容这三年是怎么回事。想当年大一刚入学还是一个菜鸟的时候，还以为上大学挺自由的，后来才知道真的是自由。只上有老师点名的课，回到宿舍书都是扔在一边从不过目的。早上都是睡到自然醒的，晚上都是成群结伴的在学校四处寻找美女地。还记得上得最认真的课就是电脑课和体育课，从来就只有早到没有迟到的。

后来上了大二，才渐渐发觉自己太过糜烂，虽然晚上寻找美女的活动还是少不了的，但是比大一的时候好多了。开始参加了一些活动，例如义工活动，篮球赛，院里的歌唱比赛之类的。感觉大学并不是这么孤立的，还是有展现自己能力的空间。后来上课就认真了许多，发现老师讲的内容是对我以后的工作挺有帮助的。渐渐改掉了大一那时的玩世不恭的心态，渐渐发现自己要做个对社会有用的人。

上了大三才知道现在的就业形式是多么得严峻，还是我们太倒霉赶上了金融风暴，每天都再烦恼着就业的问题，我的心就这样被风暴吹起来旋在半空，老半天掉不下来。有好多好心人安慰我说：没事的，现在努力还来得及。现在想这么多也没用，说不定毕业就能找到工作呢！我听了之后开心了几天，悬着的心终于可以放下来了。后来看到某新闻上招聘会的情形，我的心有吹起来了，那招聘会根本不像招聘会，只能看到人山人海，挤的水泄不通，我相信如果我在里面的话应该会被压扁。再看看数字，某招聘会2万应届毕业生应聘1000个职位。心都凉了。不过年轻人就要有拼搏的精神，越是困难的形式，就越能体现个人的能力，所以我也做好了上招聘会的准备，用知识来武装自己，用行动来感染招聘人。

这就是我的大学生活，虽然浮夸但也算精彩，我不会忘记陪伴我一起走过的同学们，保持联络，谢谢！

我的偶像董卿演讲稿篇十

我想，每位同学在初中甚至高中新学期的第一次班会就是“新学期新计划”，没想到来到大学同样有这样的班会。不过，每一个大一新生来到完全陌生的大学环境都如在黑暗中探索。但提前给自己定一个奋斗目标如在黑暗中点亮一盏明灯，时刻提醒指引我们前进。

之前通过学长学姐们的经验交流，可以避免我们走弯路。但每个人都是一个独立存在的个体，不可能完全照搬经验，应

该有自己的大致规划。

只要我们还是学生，学习总应该放在比较重要的位置。都说大一应该打下夯实的高数和英语基础。所以在这两门科目上投入更多的精力是无可厚非的。上了一周的高数可，我感觉确实有一定难度，课前的预习和课后的习题巩固相当重要。希望通过自己踏实的学习在高数上不要挂科。马上就要开始安排晨读了，这是学习英语，练习英语口语的最佳机会。早起确实很难，但我作为学习部的一员，我不仅要以身作则更应让其他同学在晨读中有所所获。我们一周只有两天晚上有课，晚上的大把时间应该充分利用起来。去图书馆，参加各种讲座活动都可以收获很多！其它课程我想上课认真听讲，考前记下重点，考试问题应该不大。

不被暂时的情绪和心情所拖所沉溺，要成就大事业，就必须大事抓紧，小事放松。不要被上网玩游戏等所带来的满足感所一直沉溺，孰不知，暂时满足的`背后的更大的空虚。

许多老艺人在收徒弟时总是教导他们说：“做艺先做人”，就是提醒他们要时刻坚守道德，学会做人。我们作为大学生，作为未来社会的劳动者，自身专业素质能力固然重要，但也决不能忽视德的问题。社会是一个群体，需要人人都为之服务他才能正常前进，我们自身也才能得到发展，这是个互相制约，互相促进的关系。“要做学问先做人”，如果一个人没有基本的道德意识，那他的学问越高，很可能对社会的威胁越高，比如现在的网络犯罪大都是些高学历的人干的事。

刚来到大学时，我与许多人一样对大学生活充满了太多的好奇和憧憬，丰富多彩的大学世界让人眼花缭乱。俗话说：“外行看热闹，内行看门道”，我决定去看看门道，于是我积极参加各种有益活动，加入学生会、社团等组织，在这些活动中我进一步了解了大学生活，锻炼了自己的能力，认识了许多很有工作能力的人，向他们讨教为人处事的方法。特别要指出的是我学习的是中文，以后很有可能要靠“笔杆

子”吃饭。所以要加强写作练习，我积极参加各种征文比赛，并向我校《试翼》《商苑》及校外媒体投稿。而在学生会和社团，亲自参加组织了一些较大型的活动，在与其他人合作中，在与学校其他部门的交流中，积累了一定的工作经验，锻炼了自己的交际能力，扩展了交往空间。当然在参加各种活动的同时，还不能忽视学习，毕竟学生的第一要务是学习。

我们总是在怪自己自己控力不强，没有上进的动力。孰不知是自己的意识上没有清醒。有人会说：“爱情是学习的动力”或“家境贫穷的学习的动力”等等。其实，从直接意义上来说，就业危机感才是也应该是我们上进的动力。我自己常想自己毕业以后究竟能干什么？又多从报纸杂志上看到目前就业形势的异常严峻，所以心里很是后怕。有人说目前找工作：要么有关系，要么有文凭，要么有才能。而我们呢？文凭，比不上一本；关系，相信在坐的大部都没有什么关系。所以，我们唯一的出路便是要有有什么才能。而这，就要问问自己：我到底学到了什么，掌握了什么？现在的问题不是我们不知道学什么，而是我们不想学。

大一学年即将结束，在这一年里我困惑过，不安过，担当一切迷雾散去，我迅速有效的行动起来，为我接下来的大学生活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我坚信：做最好的自己，迎接未来无数挑战，我必将无悔与我的大学生活，达成我定的目标！希望在坐的各位同学也能明确自己的目标，并为之奋斗。我的演讲完毕，谢谢大家！